

新北市 111 年度志工基礎訓練活動簡章

一、計劃目的：

針對運用單位之新進志願服務人員，進行基礎認知宣導並灌輸良好志願服務理念以提昇志願服務品質，特辦理本志願服務人員基礎訓練。

二、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三、主辦單位：社團法人新北市志願服務協會

四、活動時間：111 年 4 月 28 日 9 時 30 分至 17 時。

五、活動地點：新北市政府 507 會議室（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5 樓）。

六、參加對象：新北市備案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尚未領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工，每單位限 7 人報名，訓練人數共 150 人。

七、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開放報名至 4 月 15 日(五)或額滿截止。**

(二)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請志工運用單位上「**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http://vtc.org.tw>】，登入運用**單位帳號、密碼**後→在主選單點選「網路報名」→基本資料確認→進入報名→填寫報名表，報名完請來電確認始完成報名。（*報名資料需填寫**志工姓名、性別、運用單位名稱、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筆素**）。**本場訓練活動不接受電話報名，亦不接受訓練當天報名。**

九、活動聯絡電話：8969-7736；傳真：8969-7740；聯絡人：林禎儀；候補 EMAIL：vca@tcva.org.tw。

十、注意事項：

(一)本課程限志工運用單位團體報名參加，不受理志工個人報名。

(二)若**網路報名使用操作有任何問題**請洽詢「**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人員，**電話：2981-9090**。

(三)**本訓練課程參加對象為未接受基礎訓練之志工，如發現報名之志工已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則由本單位取消該志工報名，請各單位報名前再次確認志工是否領冊。**

(四)本課程需全程參與始發結業證書！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不發給結業證書及研習條。**結業證書志工姓名以報名時提供姓名為主，請務必確認志工姓名正確性。**

(五)為保障參與學員權益，如因事不克參加，請預先電話取消【至少 5 天前】，

未配合者往後本會對其保留報名受理權。

- (六) 中午提供便當，因訓練場地全面禁止飲食(除白開水)，敬請於場外使用。
- (七)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參訓人員如有依規定進行居家檢疫或須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者，以及有發燒、呼吸道症狀 (咳嗽、喉嚨痛、打噴嚏或呼吸急促) 者，請勿到訓。另請參訓人員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以維護自身及其他參訓人員健康，如額溫逾 37.5 度或出現前述症狀者婉謝進入教室。
- (八) 如因疫情關係政府宣布停止活動或不開放場所將取消或延期辦理或需調整上課人數時，則開放各單位 5 位名額或依報名順序調整人數，任何異動將公告網站及電話通知，防疫期間各項應變措施如未盡人意敬請見諒。

新北市 111 年度志工基礎訓練課程表

時 間	4 月 28 日(四)
09：30~10：00	報 到/始 業 式
10：00~11：40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專門委員 林坤宗
11：40~13：00	午餐時間 中午提供便當，因場地禁止飲食，敬請於場外使用
13：00~14：40	志願服務的內涵與倫理 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顧問 劉香梅
14：40~15：00	休息
15：00~16：40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社團法人新北市善悅關懷協會執行長 黃梅英
16：40~17：00	結業式